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7-130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来三个月不存在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 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不存在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实施的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行为；

2、截至本承诺出具日，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外，本公司未来三个月内暂无明确正在实施或拟实施的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的计划。若未来三个月内出现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机会，本公司承诺以自有资金或另行筹资进行投资，且将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不会变相通过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以实施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严格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决议规定的用途使用，公司将设立专项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严格依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已经公开披露，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